

文韵周刊 / 钱塘江

酒家、酒店和饭店

■ 叶兆言

小时候住的地方，离家门口不远，有个四川酒家。平时家里来了不速之客，经常拿一饭盒、一小铝锅，到四川酒家去买菜。南京人把铝锅称为钢精锅，那年头，还没有今天流行的不锈钢锅。通常都是买一份狮子头，也就是四个大肉圆，很大的狮子头，价格一元六角。炒一份宫保鸡丁，六角钱，或者要一个麻辣豆腐，四角钱。

于是很自然地，知道酒家就是馆子，是高级的食堂和餐厅。去现场堂吃，叫“上馆子”，时间是20世纪70年代，那年头没外卖，也没有包厢。反正我们家几乎是不上馆子，想吃，也是带家伙偷偷买回来。在我二十岁以前，也就是文革结束前，去过无数次四川酒家，却从来没堂吃过。记忆中，经常到饭店，会有客人莫名其妙地来拜访，就要留下来吃饭。当时也没有冰箱，烧的是蜂窝煤炉，家里有阿姨，临时加菜还是来不及。匆忙拿起家伙，去四川酒家救急是常事。我太太也帮着去买过，那时候我们还没正式谈恋爱，她是我们家邻居，人还小，很乖巧的一个小女孩，仅从这一点说，我们可以算是青梅竹马。

20世纪90年代初，我在台湾出版小说，开始与台湾友人打交道。他们来南京做客，看见“酒家”二字便笑，听说还要一起去四川酒家吃饭，干脆大笑。在他们眼里，“酒家”这两个字，是“夜泊秦淮近酒家”的那个酒家，有点暧昧，与“茶室”和“三温暖”一样，很可能是藏污纳垢的风流场所。到了夏天，四川酒家的冷面很有特色，看到招牌上的“冷面”二字，台湾人忍不住又笑，因为繁体字和简体字的差别，台湾是繁体字，冷面写成“冷麵”，简体字的冷面，搁在台湾，意思就是“冷脸”，形容给人看脸色。

从字面上看，酒家和酒店也十分接近，可是在现实生活中，却有着完全不同的意思。酒家通常只是吃饭的地方，当然也可以喝酒，就是餐馆的意思。起码在大陆是这样，或者说在南京是这样。酒家的“家”基本没

有家的含义，与住宿无关，只是为了满足一张嘴。酒店则完全不一样，酒店的吃是不重要的，甚至可能与吃无关，查百度的解释：

酒店(又称为宾馆、旅馆、旅店、旅社、商旅、客店、客栈，中国作饭店、酒店等，马来西亚、新加坡等作酒店)其基本定义是提供安全、舒适，令利用者得到短期的休息或睡眠的空间的商业机构。

也就是说，酒家的功能不是居住，酒店的功能不是吃饭。酒店和饭店几乎是一回事，南京有住宿功能的场所，更多的是叫饭店，譬如金陵饭店、江苏饭店、大桥饭店、古南都饭店、华东饭店。还有民国时期就大名鼎鼎的福昌饭店、中央饭店、首都饭店。称作酒店的，通常都是后起之秀，而且跟在洋名称后面，譬如香格里拉大酒店、威斯汀酒店、维也纳国际酒店。饭店也好，酒店也好，约定俗成，并没有一定之规。意思差不多的还有宾馆和旅馆，还有旅社和旅店，还有新兴的民宿，如何称呼，关键也是看如何组合才好听。如果说香格里拉旅行社、中央旅店，听着总觉得有些别扭。

绕了半天，酒店饭店，都是旅馆，都是出门在外住的地方。不过我第一次住旅馆，并不是因为出门在外。那是我上初中的时候，20世纪70年代初，祖父叶圣陶从北京过来，说是看望我们一家，看望这两个字还真不是瞎说，那时候，祖父不断地来信，希望我们能够北上，我的父母总是这事那事，抽不出时间，只能让我在假期时过去看望他老人家，祖父因此很不满意，曾写了一组《望江南》，五阙，大发牢骚：

三人共，甚日八条来，未欲多留妨

正务，兼旬半月总能呆，只要善安排。

三人共，有日八条来，此乐吾家前未有，近游闲话几围牌，团聚恒余怀。

八条是祖父北京寓所的所在地，既然我们不能全家过去，祖父便亲自来南京。来了南京，照例应该是住我们家，我们家也足够大，可惜我们家太闹了，动不动会有人来，而且都是

不速之客，来了就反客为主，叽里呱啦说个没完。祖父一怒之下，干脆把我们一家都接到外面去住，住在当时的胜利饭店，也就是民国时期的福昌饭店，现在这个名字又改回来了。那时候一个小房间，好像只要几元钱。

这是我第一次住旅馆，印象很深，很难忘。再下来就是十年后，上大学，都是在暑假期间。一次是去北戴河，那时候我母亲在北戴河疗养，我太太已经成为我的女朋友，我们借看望母亲的机会，去北戴河旅游。刚改革开放，住宿十分紧张，母亲与著名的京韵大鼓演员骆玉笙住同一个房间，房间里还有一个大躺椅，我太太便在躺椅上过夜，我住由猪圈临时改建的简易旅馆，蚊子很多，点了好几盘蚊香，熏得头昏脑胀，仍然被蚊子咬得死去活来。

然后就去了天津，我们的目的地是北京，去看望祖父。火车票紧张，只能买到天津，不得不在天津住一夜。找了一家旅馆，当时旅馆都是男女分开住，要工作证和学生证，偏偏我太太粗心大意，忘带工作证。没办法，只好临时投奔在天津的没办同学。最后借住在他家，我同学还没结婚，比他小的弟弟反倒先结婚了，都住在一起。结果那天他弟弟不知去哪了，或者是上夜班，我太太就跟同学的弟媳同睡新婚的大床，我则住在同学的房间。

现在想想太不可思议，太冒昧了，当时却很自然，好像住大学同学家，有点天经地义。大学同学来自五湖四海，就仿佛是地下党的一个个联络站和接待处，很多人都这么干过。还有就是与大学同学骑车去浙江玩，那年头工作人员对大学生特别优待，看了我们的学生证，只酌情收半价，当时还没什么民宿，是县城的小旅馆，所谓半价，就是住两个人，实际只按一个人收费，开一张发票。

研究生毕业前，去北京出差，为江苏文艺出版社组稿。同行的还是那位一起骑车去浙江的大学同学，我们都已经决定去出版社工作。这是第一次去北京不住八条祖父那里，又找了毕业分配在北京的本科同学，安

排住进当时的外交部招待所，这招待所来头很大，竟然是大名鼎鼎的六国饭店。里面的格局，与后来常见的饭店，完全不一样。房间又多又乱，一套接一套，大房间套着小房间，很适合拖儿带女全家来住。住在这里，很容易想起兵荒马乱的民国时代，外面再乱，再炮火连天，躲在这避难，有洋人保佑，应该就没什么事了。

这以后，无论出差，还是参加笔会，住饭店的机会就太多了，也没什么好说的。总的大趋势就是，出门在外，越来越方便。身份证证明始终不可缺，结婚证已不检验了。住宿条件越来越好，感觉是在不断升级。最初的开笔会，都是两人合住，熟悉的两个人住，不熟悉的也两个人住，住在一起就会熟悉。我们这一茬作家，同睡过一个房间的人太多了，偶尔也会开玩笑，说当年曾经一起睡过。有一次开作品讨论会，苏童以玩笑的口吻抱怨，说妈的，这辈子除了跟老婆，跟兆言睡得最多。虽然玩笑，也属于绝对写实。我们差不多是同时成名，无论在哪开会，会务组很自然地会把我们安排在同一个房间。

我和苏童所在的房间，必然也是两人共同朋友的聚集之地。我们的房间永远烟雾缭绕，这个还没走，那个又来了，聊到更深半夜是常事。年轻人再疯狂都没什么，随着年龄增加，马齿徒增，各种毛病联袂而至。打呼噜，睡着了磨牙，入眠时间很难一致。譬如我入眠没问题，遇到枕头就能睡着，却醒得早，一旦醒了，便不能再睡。苏童相反，入眠太难，翻来覆去睡不着，一睡着，怎么也不会醒过来。于是我们会互相咬牙切齿，既羡慕，又仇恨对方的呼呼大睡。

何立伟兄化鲁迅先生诗成为名句，忍看朋辈成主席。转眼间，文坛诸位都成了各级作协的主席副主席。这头衔虚得一塌糊涂，很不招人待见，容易挨骂挨喷，并不被读者看好，但是有个最实际的好处，开会可以住单间。我们私下也曾自嘲，冲着住饭店能享受单间，挨几句骂也值得。不过这待遇很快聊胜于无，现在作协开会，大家都住单间，童叟无欺。

钩沉

王羲之与《诸暨帖》

■ 陈佩章

《诸暨帖》是一篇珍稀的文献，反映了王羲之的处事风格，也实录了东晋政治生活的一个侧面。或因时人重王羲之书法，对其文字稍显疏淡，加之语句简约，略为费解，因而流传并不广泛，有点养在“深闺”的感觉。

《诸暨帖》文见明朝张溥辑录《王右军集》卷二短札，亦见《全晋文》卷二十四王羲之杂帖，两个版本文字一致，后人标点上略有差异。全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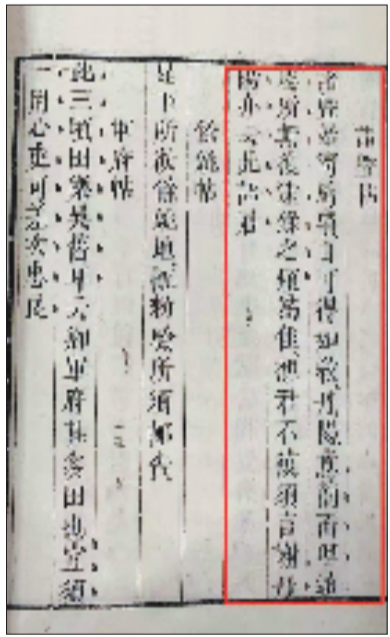
“诸暨始宁属事，自可得如教。丹阳意简而理通，属所无复逮录之烦为佳。想君不复须言谢。丹阳亦云此语君。”

经斟酌校读，在“诸暨始宁”之间当点断，因为“始宁”是一个县，大致处于今上虞南部与嵊州北部之间，行政级别与诸暨相同，东汉永建四年（129）立县，其间起伏伏，唐武德七年（624）撤销县级建制。主要地盘是今嵊州市三界镇。在“逮录之烦”后宜点断，“为佳”为魏晋书札常用语，王羲之信札中多有“为佳”“皆佳”字眼。

白话文大致意思是：“诸暨、始宁的相关事情，自按你的吩咐办理了。丹阳主事者处事简约而明理通达，所属之事不必受登录核查繁琐之累，实在是好事。想来你也不必再特地致谢，丹阳方面也让我把此意转告你。”

据清朝鲁一同编著《右军年谱》考证：王羲之“自护军出为右将军兼会稽内史，有辞郡帖、恭命帖、殊遇帖、会稽帖、此郡帖，凡在郡论事诸帖（如上虞县事、诸暨、余姚诸帖皆是），皆在后四年中，但不可殊晰耳”。也就是说，《上虞帖》《诸暨帖》《余姚帖》当写于王羲之出任右军将军、会稽内史的后四年中，王羲之在任是永和七年至十一年（351—355）。亦有观点将此帖系于王羲之晚年的358年至361年之间。所说诸帖之事已难“殊晰”，即很难把事情弄明白了。

《诸暨帖》没有收受人姓名，也没有提及事情背景，仅为对当事人的复告，只有当事者收阅后，才能知悉帖札含义所在。事情已办妥，但不必致谢，而且“丹阳尹”也是这个意思——“丹阳亦云此语君”。至于所托诸暨、



王羲之《诸暨帖》影印(明《王右军集》)

始宁的什么事情？后人已难考其完整始末了。

帖中的诸暨、始宁不理解，即指诸暨和始宁两个行政县。唯“丹阳”要作考释，按照所述内容和行文，“丹阳”拥有行政权，当指丹阳郡的最高行政长官，晋朝时普通郡叫“太守”，而丹阳郡在东晋时是其畿地区建康（今南京）国都所在，所以其长官叫“尹”——丹阳尹。地位等同于西晋时期驻地洛阳的河南尹。

那么《诸暨帖》中的“丹阳”指谁呢？

王羲之的父亲王旷（274—？）曾在西晋永兴二年（305）任过丹阳太守，这时的丹阳还是一般的地方郡，并非畿重地区。王羲之也在孩稚之龄。因而从时间节点上，此处“丹阳”不可能指他父亲王旷。

与王羲之有书信往来，关系融洽，任过丹阳尹的，主要有以下几位。

刘恢（？—348），字真长，东晋名士，永和年中任丹阳尹，在任期间亡故。《晋书·王羲之传》中有刘恢、许询、王羲之三人的对话：时刘恢为丹阳尹，许询尝就恢宿，床帐新丽，饮食丰甘。询曰：“若此保全，殊胜东山。”恢曰：“卿若知吉凶由人，吾安得保此。”羲之在坐，曰：“令集许遇覆契，当无此言。”二人并有愧色。

大致意思是：当时刘恢担任丹阳尹，许询曾到刘恢家留宿，床帐崭新华丽，饮食丰盛甘美。许询说：“若能一直保有这样的生活，远胜隐居东山。”刘恢说：“你若明白吉凶由人，我怎能保证一直如此？”王羲之在座，说：“假如巢父、许由遇见后稷、契，就不会说这样的话了。”刘恢、许询二人面露羞愧之色。

王胡之（？—348或349），字修龄，是王羲之兄弟朋辈中信札往来频繁者，如王羲之为幼子王献之求婚帖中提到：“兄胡之，侍中，丹阳尹、西中郎将、司州刺史”。《上虞帖》中也提到：“得书知问……修龄来经日，今在上虞，月未当去。”又如王胡之离任丹阳尹时，曾写信告知王羲之，王羲之将此事告知友人：“知比得丹阳书甚慰。乖离之叹，当复何言，寻答其书。”

王劭（314—369），字敬伦，小字大奴，王羲之堂兄弟，善书，历任丹阳尹、吏部尚书、吴国内史。王羲之《适太常帖》提到了王劭：“适太常、司州、领军诸人廿五六书，皆佳……大奴以还吴也，冀或见之。”大致意思是：“刚刚收到太常、司州、领军等人二十五、六日的来信，都好……大奴（王劭）已经返还吴都，希望能与他相见。”

庾𡩊（316—370），字道季，为东晋权臣庾亮之子，庾亮与王羲之深交，庾氏与王氏同属名门。故王羲之晚年也与庾𡩊有往来。约升平中（359—361）庾𡩊任丹阳尹。王羲之《庾丹杨帖》：“公庾丹杨差，数深致心致心。”

如果按鲁一同所说《诸暨帖》作于351年至355年王羲之在郡后期，则这个丹阳尹最可能是王劭。如果以王羲之生命最后四年，则这个丹阳尹当是王劭与庾𡩊之一人。

《诸暨帖》篇幅不长，也无惊人之语，但真实地保留了王羲之在会稽内史上处理关于诸暨、始宁的地方事务，与朝中京官书信往来的细节，且妥善办成。这是一份研究当时的政治生态、地方行政与显宦交往的实录文献。较之王羲之著名的书法名帖，此文虽不显见于书法史，但于东晋社会及王羲之的文化研究而言，有其不可替代的价值。

如果从这个视角看，王谢堂前的“燕子”依然在历史时空中飞翔。



诗味

■ 竺泉

昨夜那场春雨
绵绵而落

我久久凝望窗外
风，时紧时慢
雨，忽急忽缓
它们丝毫不想中断

夜色降临
这雨便从城的那头
潇潇洒洒飘过江的两岸
带着雷鸣和闪电
走向寂寞旷野的遥远

这让我想起
你在山的那边
这风这雨
牵出夜的难眠

风，轻些
带去我志忘的挂念
雨，小些
捎去我心语的呢喃
至于，雷电
它们早该烟消云散

清晨
再次拉开那幅窗帘
只见
初阳柔光缓缓来
远处薄雾绕山间
昨夜愁思尽归怀
千树万枝待花开

这场春雨
醉了我
醉了花草
醉了烟雨蒙蒙的江南

从青山到黄土

■ 杨晓光

在浙东的群山怀抱里，水竹村如一片舒展的竹叶，静静伏在嵊州的土地上。溪水潺潺，老树盘根，村名里的“水”与“竹”，仿佛早已为一位艺术巨匠的诞生写下伏笔。1933年，刘文西带着“闻碑”的原名，从这方清润的山水中走出，走向了黄土高原的苍茫与辽阔。

他一生的跋涉，是从青山走向黄土的旅程，是从江南的秀润走向北方的雄浑的远行。如今，村中立起一座刘文西美术馆，由绿溪乡中心小学旧址改建而成。连绵的屋檐延续着江南院落的面容，白墙黛瓦，庭院错落，悄然融入村庄的烟火日常。它不似殿堂，更像一封来自岁月深处的家书，静静诉说着一位游子的来路与归途。

走进馆内，设计别具深意：一层以“青山”为引，二层以“黄土”为魂，恰如他“生于青山，成于黄土”的艺术人生。七间展厅循序铺展，串联起他从少年习画到晚年巨构的完整轨迹。

最令人震撼的，是上万幅陕北速写被层叠悬于空中，辅以镜面反射，光影交错间，无数面孔从记忆深处浮现——那是他用脚步丈量过的沟壑，用目光凝望过的皱纹，用心血刻画下的生命群像。这一设计，不仅是视觉的延伸，更是精神的回响。

美术馆的馆长，是刘文西的侄女刘强音。她从小看着伯父伏案作画，笔不离手，连吃饭时手指也在桌面上勾勒线条。今天，她轻声讲解，目光扫过墙上那些熟悉的作品，仿佛在替伯父完成一场未竟的诉说。

“伯父常说，画家要用画来说话。”她站在展厅中央，“他一辈子都不善言辞，但只要拿起笔，整个人就活了。”

沿着楼梯向上，空间豁然转入“黄土”的主题。色调由青绿转为浑厚的赭黄，仿佛一脚踏进了陕北的高原。

1953年，刘文西考入中国美术学院华东分院，师从潘天寿，打下坚实的笔墨根基。毕业时，他第一志愿是西藏，坚信最艰苦的环境更能彰显人的天然禀性，淬炼高贵的品格。虽未能成行，却因一次毕业实习奔赴延安，被那片土地的苍茫所震撼，被人们脸上刻着的风霜所击中，彻底改变了人生轨迹。从此，他选择留在西安美术学院任教，把艺术的根，深深扎进黄土深处。

“他每次去陕北，背的不是画具，是干粮和速写本。”刘强音轻声说，“一住就是几个月，窑洞里没有灯，他就借着月光画。回来时，速写本厚厚一摞，手指冻得通红，可眼睛是亮的。”她说，伯父的画笔从不曾停歇，哪怕病中卧床，也要让家人把纸笔递到手中。对他而言，画就是呼吸。晚年时，他饱受皮肤瘙痒的折磨，身上常常被抓出一道道血痕，可只要拿起画笔，这些病痛便全然忘记了。

他一生去过陕北近百次，踏遍安塞、榆林、延安的每一道山梁与深谷。他与老

乡同吃同住，画下成千上万的速写。从老农的皱纹里读懂历史，从孩童的眼神中看见希望。他笔下的人物，脸上带着灶灰，指甲缝里嵌着泥土，却个个有血有肉。

1960年，《毛主席和牧羊人》在《人民日报》发表，毛主席看后说：“文西画我很像，他是一位青年画家。”这句朴素的评价，不仅是对技艺的肯定，更是对一位艺术家深入人民、贴近生活的最高褒奖。

年过花甲，刘文西创立黄土画派，提出“熟悉人、严造型、讲笔墨、求创新”的艺术主张。而他晚年的艺术巅峰，凝聚于耗时十年、倾注全部心力创作的百米长卷《黄土地的主人》。

这幅巨制以宏大的叙事结构，全景式展现了陕北人民从春耕到秋收、从劳作到节庆的日常生活图景。画卷中千人千面，无一雷同——老农沟壑纵横的面容、妇女质朴温润的笑容、孩童天真烂漫的眼神，皆以精准的笔墨跃然纸上。

这不仅是一幅画，更是一部用线条与墨色写就的人民史诗。长卷展开，仿佛黄土高原的呼吸扑面而来。

而在亿万国人手中流转最广的，或许是他为第五套人民币创作的毛泽东头像。那幅素描，严谨、庄重、神韵毕现，亿万次地出现在人们的掌心与口袋中，成为“15亿人看得最多的画作”。他为此保密三年，一如他一生的低调与执着。

“他画完那幅素描后，只对家人说了一句：‘我尽力了。’”刘强音回忆道，“从不炫耀，也从不屈功。他觉得，那是画家应尽的本分。”

漫步至“黄土”展厅的深处，仿佛走进了一片凝固的时光。在这里，《毛主席和牧羊人》《祖孙四代》《沟里人》与那幅广为流传的素描，静静伫立，诉说着他的艺术人生。

《毛主席和牧羊人》中，领袖与牧羊老汉并肩立于苍茫高原。毛主席手中夹着香烟，面带微笑，神情专注地倾听，连指间烟灰过长都未曾察觉。没有宏大的仪式，没有刻意的摆拍，只有人与人之间最本真的交流。这幅画凝聚着刘文西五十年心血，他把艺术拉回了生活的本源。

这些画作，不只是挂在墙上的艺术品，它们是刘文西用脚步丈量土地、用心跳贴近人民后，从灵魂深处流淌出的诗篇。他画的不是风景，是人；不是人物，是时代；不是时代，是人民不屈不挠的生命力。他用一生证明：真正的艺术，永远生长在泥土里，盛开在人民心中。而那支笔，早已不是握在手中的工具，而是从血脉里生长出来的根须，深深扎进黄土，向着光，开出永不凋零的花。

走出美术馆，夕阳正洒在水竹村的屋檐上，远处青山如黛，耳边仿佛有溪水潺潺，与记忆中陕北的黄土在暮色中悄然重叠。

水竹村的溪水，终年不息，仿佛在低语：所有伟大的艺术，都不过是故乡的一滴水，流进了千山万壑，汇成了人民的江河。

马年更念“神笔”

■ 陈庆华

半个多世纪过去了，小学课本里“神笔马良”灵动的形象依然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而与“神笔马良之父”——洪汛涛先生的忘年交更是萦绕于心。我在洪汛涛故乡——浦江县工作20年，早在浦江县人武部当战士时，被团县委聘为校外辅导员。在这期间去浦阳镇中心小学（现为浦阳第一小学）的次数最多，但想不到这也是洪汛涛先生的母校。

1982年10月中旬，洪先生受浦江县文化部门的邀请专程来家乡作儿童文学创作辅导讲座。他面对上千名师生侃侃而谈。

他说道：“现在城北的母校原址在塔山西侧的学塘角一带，称县立中心小学，有一个简陋的图书室，成了我着迷的处所。那柜子里为数不多的书籍，几乎全被翻阅了，之后经常借书看。小学毕业前，已把四大名著和《封神演义》《精忠岳传》《今古奇观》《儒林外史》等古典小说都读了个遍，还看了不少武俠、公案小说。尽管这些不是儿童读物，却也帮助自己拓宽了视野，丰富了对现实世界的认知。可见书是最好的启蒙老师，引导自己爱上了文学。”

活动结束后我与洪先生进行了愉快的交谈。临别时他给我留下了上海的家庭地址和电话号码，从此相互有了书信来往。以后，他每次回故乡均给我来电告知。

转眼到了1993年，浦江准备开发仙华山风景区。特邀洪先生回浦江共商把“神笔马良”请回故乡。他下榻在塔山宾馆，我约马良前往拜访，交谈时他兴致勃勃与我聊起铜像之事，说到承蒙著名画家方增先、雕塑家卢琪辉夫妇的热情相助，拟设计并雕塑“神笔马良”铜像，落成时应县委、县政府邀请他会再来，还打算捐赠稿

费给浦江。话语里流露出对故乡的一往情深，我为之动容。

1994年2月22日，时任公安局局长的我作为活动安全保卫者和陪同嘉宾参与了“神笔马良”铜像揭幕仪式的全过程，他还邀我与他合影留念。当时现场人头攒动，气氛热烈。揭幕式上，洪汛涛先生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并当场捐赠刚扩写出版的小说《神笔马良》全部稿费，支持家乡的文化事业。

后来，有位亲友租用浦江旅馆小广场对面的原二轻局一间房子开小书店，寻思取什么店名好时，想到书店主要经营少儿读物，洪汛涛是家乡的儿童文学大家，所创作的《神笔马良》影响着数代人的成长，如能冠以“马良书店”那是再合适不过了。只因涉及冠名权多少有点顾虑。当他知道我与洪先生有多年交情，便叫我征求一下洪先生的意见。

受托后我抱着试试看的心态，给洪先生写了信，提出了诉求。想不到他马上复信爽快同意，还在信中提到“马良”源于浦江，“马良”理当服务家乡。于是我这位亲友才底气十足地挂起“马良书店”的招牌，开了颇受少儿欢迎的书店（城市拆迁时休业）。此事虽小，足见洪先生的慷慨之心和对家乡文化事业的倾注。

去年，浦阳中心小学建校120周年校庆那天，我作为40多年前洪汛涛先生母校——浦阳第一小学的校外辅导员和洪汛涛纪念藏品捐赠者，应邀参加校庆活动，有幸遇到洪先生之子、中国儿童文学研究会会员洪画干老师。惊喜之余，洪老师谈起，家父离开浦江后，先后五次回故乡，除1953年一次探望父母外，我都见证了其他四次回故乡的经历并给予热情接待，真的很难得。

是呀！人生在世，知己有缘才相识，何况是忘年交呢。每当忆及，心潮难平！